

(Revised)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633/00-01

Paper for the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n 4 May 2001

Questions scheduled fo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n 16 May 2001

(Subject to change by Members before expiry of formal notice period)

Questions by:

- | | | |
|------|---|--------------------------------|
| (1) | Hon Albert CHAN | (Oral reply) |
| (2) | Hon CHEUNG Man-kwong | (Oral reply) |
| (3) | Hon Kenneth TING | (Oral reply) |
| (4) | Hon LAU Kong-wah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Oral reply) (New question) |
| (5) | Dr Hon LO Wing-lok | (Oral reply) |
| (6) | Hon LI Fung-ying <i>(Replacing the question previously placed under this number)</i> | (Oral reply) (New question) |
| (7) | Dr Hon YEUNG Sum | (Written reply) |
| (8) | Hon Mrs Selina CHOW | (Written reply) |
| (9) | Dr Hon LUI Ming-wah | (Written reply) |
| (10) | Hon David CHU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Written reply) (New question) |
| (11) | Hon Andrew CHENG | (Written reply) |
| (12) | Hon Eric LI | (Written reply) |
| (13) | Hon TAM Yiu-chung | (Written reply) |
| (14) | Hon YEUNG Yiu-chung | (Written reply) |
| (15) | Hon SIN Chung-kai | (Written reply) |
| (16) | Ir Dr Hon HO Chung-tai | (Written reply) |
| (17) | Hon Emily LAU | (Written reply) |
| (18) | Hon CHEUNG Man-kwong | (Written reply) |
| (19) | Hon Albert CHAN | (Written reply) |
| (20) | Hon LAU Kong-wah | (Written reply)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 稿

Regulation of debt collectors

#(1) 陳偉業議員 (口頭答覆)

鑑於金融機構及地產代理往往聘用代收債款公司（俗稱“收數公司”）追討客戶欠款，而該等收數公司經常以各種手段滋擾欠債人，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關監管機構有否措施促使金融機構及地產代理減少聘用收數公司，而改以法律途徑向客戶追討欠款；及
- (二) 有否計劃立法規管收數活動？

初 稿

Hygienic conditions of public toilets

#(2) 張文光議員 (口頭答覆)

有調查顯示市民和遊客不滿意本港公廁的衛生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哪些政府部門負責監察由政府部門或非政府機構管理的公廁的衛生情況，以及監察部門如何分工；過去 5 年，該等部門接獲多少宗關於公廁衛生情況欠佳的投訴及按投訴事項列出分類數字；
- (二) 過去 5 年，用於清潔政府部門轄下公廁和教育公眾在使用公廁時保持地方清潔的公帑開支分別為何；及
- (三) 有否在參考外地經驗後制訂計劃，改善公廁的衛生情況？

初 稿

Feasibility of joint custom clearance at border control points

#(3) 丁午壽議員 (口頭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當局有否與內地海關商討設立兩地海關聯合檢查站，以節省過境車輛的清關時間；若有，商討的進展為何；若否，會否盡快展開商討？

初 稿

Resolving disputes between land owner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 providers
about the installation of telecommunication equipment

#(4) 劉江華議員 (口頭答覆)

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正逐步鋪設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網絡，以取代微波多點分配系統網絡。本人獲悉有一個屋苑的業主立案法團未能就在屋苑內鋪設光纖網絡的技術安排與該公司達成協議，該公司聲言由於須在本月底交還微波系統頻率，可能終止該屋苑提供有線電視及電訊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會如何跟進該公司可能終止向一些屋苑提供有線電視及電訊服務的問題；
- (二) 當局會否協助解決私人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或物業管理公司，與電訊公司就鋪設電訊線路的技術問題的爭議；及
- (三) 當局會否協助業主立案法團就鋪設工程對屋邨內設施造成的損毀向電訊服務營辦商追討賠償；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Regulation of tobacco advertisement

#(5) 勞永樂議員 (口頭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當局會否考慮監管煙草銷售商透過以下途徑宣傳煙草產品：互聯網、電視劇集、電影、以至經由電視轉播在外地舉行而比賽場地上有展示煙草廣告的運動比賽；若不會考慮，原因為何？

初 稿

Entertainment expenses of government bureaux

#(6) 李鳳英議員 (口頭答覆)

關於各司長辦公室及政策局的酬酢開支，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個財政年度，每個司長辦公室及政策局每年的酬酢開支，以及當中由司長或局長本人作出的酬酢開支；
- (二) 當局如何釐定各司長辦公室及政策局的每年酬酢預算開支，以及會否公布預算及實際酬酢開支；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就各類社交活動的酬酢開支水平制訂清晰指引；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Mainland students studying in Hong Kong

#(7) 楊森議員 (書面答覆)

就內地學生到港留學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每年有多少內地學生到本地大學留學；主要修讀的課程及科目為何；
- (二) 這些內地學生來港就讀是否全部獲得港府或內地資助；資助的金額及獲資助人數佔內地學生總數的百分比為何；及
- (三) 過去 3 年，有多少內地學生在港完成課程後申請繼續留港進修或工作；獲批准的人數為何？

初 稿

Qualification of nurses working in private clinics

#(8) 周梁淑怡議員 (書面答覆)

關於受聘於私人診所進行配發藥物及護理工作的人士的專業資格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行法例有否規定在私人診所從事該等工作的人士須為註冊護士；
- (二) 私人執業醫生須為並非屬註冊護士的僱員所犯的醫療失誤負上甚麼責任；及
- (三) 有否計劃提供培訓，使所有現時在私人診所從事該等工作的人士可取得有關專業資格？

初 稿

Importation of herbal specialists to conduct researches

#(9) 呂明華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為了促進香港成為中醫藥中心，當局會否考慮把中醫藥行業納入輸入內地專業人才計劃；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Participation in registration scheme for disposable food containers

#(10) 朱幼麟議員 (書面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於去年12月推出一項自願參與的「可降解容器及袋登記計劃」，商人可委聘指定的化驗所（包括生產力促進局）為其供應的用完即棄環保食物容器產品進行食物安全、降解性及物理表現的測試；環保署會製備登記冊，列出通過測試的產品的名稱，以供公眾參考。據報，由於測試產品的費用高昂，至今只有數間供應商把產品交予指定化驗所測試。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環保食物容器供應商對該計劃反應冷淡的原因；
- (二) 是否知悉生產力促進局如何釐定有關測試的收費水平，以及各指定化驗所的測試收費；及
- (三) 有何措施鼓勵更多供應商參與該計劃？

初 稿

Right of abode for persons other than Chinese nationals

#(11) 鄭家富議員 (書面答覆)

就非中國藉人士申請本港居留權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當局一共批准及否決多少申請；被否決的申請人屬於甚麼國藉；
- (二) 現時非中國藉人士申請居留權的條件為何；有關的居留權有否任何限制；若有，詳情為何；及
- (三) 根據「輸入優秀人才計劃」及「輸入內地專才計劃」來港工作的內地人士，將來申請居留權的條件及程序為何；有關的申請是否可以在香港提出？

初 稿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Fund

#(12) 李家祥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創新科技基金設立迄今，接獲的申請數目每況愈下，原因為何；及
- (二) 有多少分申請人的審計報告遭收回，其中有多少分出現持保留意見的情況？

初 稿

Nuisance caused by a helicopter depot in Tai O

#(13) 譚耀宗議員 (書面答覆)

據悉，位於大澳的一個直升機停機坪十分接近棚屋，直升機在該停機坪升降時所產生的氣流往往令棚屋屋頂的鋅鐵片發出噪音及捲走居民曬晾的物品，因而影響居民的生活及令居民損失財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當局有否計劃遷移該停機坪；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Statistics on students receiving loans
from the Non-means Tested Loan Scheme

#(14) 楊耀忠議員 (書面答覆)

關於當局為專上院校學生設立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本學年獲得貸款的人士當中，全日制及非全日制學生的人數和所佔比例分別為何；
- (二) 去年1月至今，申請延期還款的個案數目及按申請理由列出分項數字；及
- (三) 現時拖欠還款兩季或以上的個案數字及拖欠款額；該等個案佔需還款帳戶總數的百分比為何？

初 稿

Statistics on IT personnel of some departments

#(15) 單仲偕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資訊科技署、房屋署電腦科、職業訓練局電腦科及醫院管理局機構發展及資訊科技服務部的以下資料：

- (一) 現時各職級的資訊科技人員數目及他們的平均年資分別為何；
- (二) 過去3年，每年升職及離職的資訊科技人員數目分別為何；
- (三) 過去3年，用於招聘資訊科技人員的開支？

初 稿

Air quality inside taxi

#(16) 何鍾泰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不少的士司機為節省燃油和避免吸入的士車外的污濁空氣，在行車期間長時間關閉空調系統的通風口，積聚在車內的過量二氧化碳會危害司機及乘客的健康，更可能因司機神智不清而導致交通意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上述情況所引致的交通意外數目；
- (二) 過去 3 年，有否向的士司機宣傳，提醒他們保持的士車廂內空氣通爽；及
- (三) 有否計劃立法監管的士車廂內的空氣質素；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Appointment of school managers and principals

#(17) 劉慧卿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香港佛教聯合會的前總幹事曾去函當局投訴，指該會過往在甄選轄下學校的校董、校監及校長時有私相授受情況，以及被委任的校董及校監沒有履行其監管職責。就此及辦學團體委任校董、校監及校長事宜，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調查上述指控是否屬實，以及當局有何跟進行動；及
- (二) 有何機制監管辦學團體委任校董、校監及校長的程序，以及有何計劃防止辦學團體私相授受的問題？

初 稿

Hostel service for the mentally retarded

#(18) 張文光議員 (書面答覆)

就中度及嚴重弱智人士宿位的供求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過去 5 年，每年

- (i) 分別有多少人被評定為中度弱智或嚴重弱智；
- (ii) 新增的中度及嚴重弱智人士宿位數目分別為何；
- (iii) 有多少名年齡超過 15 歲的弱智人士未能入住宿舍；及

(二) 過去 5 年，弱智人士輪候入住宿舍的最長及平均時間；及

(三) 有何措施短期內增加弱智人士宿位？

初 稿

Broadcast of audio-visual programmes on bus

#(19)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就監管專營巴士公司在巴士車廂內裝置視聽設備及播放視聽節目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行法例就上述事宜有何規定；
- (二) 去年，當局接獲巴士乘客投訴該等節目對他們造成滋擾的個案數目，當局如何跟進該等投訴；及
- (三) 當局為何准許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在巴士車廂內裝置視聽設備及播放視聽節目；當局有否計劃加強此方面的監管？

初 稿

Service for youth at risk

#(20) 劉江華議員 (書面答覆)

據悉，社會福利署（“社署”）將加強本港的外展社工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社署過去3年推行識別危機青少年工作的詳情為何；其成效為何；又社署來年將於哪些學校推行有關計劃；會否增聘人手支援；
- (二) 有關加強外展社工服務上，除了增加專業社工人數外，當局會否提供其他支援；
- (三) 過去專職晚間接觸青少年的外展社工試驗計劃（又稱夜青隊）的成效及所遇到的困難為何；平均每月每隊成功接觸的青少年數目為何；及
- (四) 據悉，在加強處理正接受警司警誠的青少年上，在新界東將安排一隊服務隊專職處理，詳情為何；又有關安排是否暫時只加設於新界東區；若是，原因為何？